

湖南超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超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3月28日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7日向各董事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谭向杰先生主持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出席会议的董事对列入本次会议议程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下列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

议案内容：详见2018年3月29日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17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8）和《2017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9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为规范公司管理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董事会参与了公司的管理，并对公司经营业绩、公司治理情况、对公司内部控制及运行情况、2017年经营目标及计划进行了全面汇报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（CAC证审字[2018]0172号），编制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8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议案内容：以经审计的2017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，按合并报表的要求，依据2018年生产经营、产品开发和预期销售计划，经过分析

研究，编制公司 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基于公司经营业绩及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扩大等因素，公司决定 2017 年度利润不分配、不转增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考虑业务合作的连续性、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，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，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定于2018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如下事项：

1. 审议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；
2. 审议《2017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3. 审议《2017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4. 审议《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5. 审议《2018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；
6. 审议《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；
7. 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8. 审议《2017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；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南超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超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8年3月29日